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聯絡人：李豐易(02)33567170
電子信箱：lfi@ey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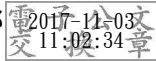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3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建字第10600360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所報訂定「臺北市政府住宅審議會設置辦法」一案，業已
備查。

說明：復106年9月28日府授法二字第10632594500號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

副本：內政部



裝

訂

線

